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1日至2025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3286853 号  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24日  
商 标

ozqay

申 请 人 艾孜比拉·艾斯克尔  
地 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大湾南路299号2号楼1703室  
代理机构 新疆富科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茶；茶饮料；用作茶叶代用品的花或叶；草本茶；红茶；绿茶；乌龙茶；茶叶；半发酵茶；以茶为主的饮料